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3-006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上市公司 接待人员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海南先生
活动参与人员 （排名不分先后）	国寿养老—崔恒旭、费磊 天弘基金—张磊、申宗航、郭芮 淡水泉—林灏洋、丁湛镭 长城财富—陈莹 大家资产—张欣露、徐博 浙商证券—汤秀洁、周明蕊
时间	2023年12月18日
地点	公司
形式	线下
交流内容及 具体问答记录	<p>爱施德（股票代码：002416）成立于1998年6月，于2010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数字化智慧分销和数字化智慧零售服务商，深耕以手机为核心的3C数码、快消品、通信及增值服务和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领域，与海内外众多头部优秀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全球化端到端销售服务通路、全场景智慧化新零售能力和全流程数字化支撑系统，为品牌商、零售商和消费者提供价值服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数字化智慧分销、数字化智慧零售、海外销售服务、通信及增值服务以及自有品牌、共创品牌运营。</p> <p>1、公司跟苹果品牌的合作情况、未来是否会代理 Vision Pro？</p> <p>答：公司是苹果品牌在国内渠道规模最大的服务商，在全国重点城市核心商圈自营149家Coodoo苹果优质经销商（APR）门店，同时管理</p>

运营着超 3,000 家苹果授权门店和网点。此外,公司拥有苹果多个系列的产品代理权,包括 iphone、ipad、iwatch、电脑、耳机等。公司深耕 3C 数码领域二十多年,具有数字化智慧分销平台、门店数字化赋能解决方案、全国 T1-T6 全渠道销售分支机构,以及海外多个国家/地区的供应链仓储布局等核心优势,公司有足够的经验与强大的核心竞争力把握行业发展契机,抢占市场机遇,以满足合作伙伴的需求并为股东创造价值。谢谢。

2、公司跟荣耀品牌的合作情况、是否有海外业务的合作?

答:公司是荣耀品牌唯一的全渠道零售服务商,线上运营支撑荣耀天猫官旗、京东官旗、荣耀亲选等电商渠道,线下服务荣耀体验店。同时,公司也是荣耀品牌在海外多个国家及地区的授权服务商,支撑荣耀品牌在海外市场快速实现品牌落地,助力品牌走向全球市场。

3、公司联合收购荣耀的情况、荣耀上市后的影响?

答:为持续深化与荣耀方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2020 年公司与团队共同斥资 6.6 亿参与对荣耀的联合收购,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市场竞争力。此外,在会计处理上,公司将前述战略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如产生分红将计入投资收益。

4、公司在渠道方面有哪些优势?

答:公司在全国设有 30 多个分支机构和办事处,服务 31 个省级区域,覆盖 T1-T6 全渠道和 10 万余家手机门店,管控 5 大配送中心和 30 余个区域分仓。近年,公司积极布局了海外销售和仓储服务网络,已在多个重点国家/地区设立分支机构和可管控的仓储网点,海外销售服务网络能力进一步提升,通过全球化销售服务的网络能力,助力业务持续做大做强,公司行业地位持续巩固。

公司是:(1)苹果品牌在国内渠道规模最大的服务商,在全国重点城市核心商圈自营 149 家 Coodoo 苹果优质经销商(APR)门店,同时管理运营着超 3,000 家苹果授权门店和网点;(2)荣耀品牌唯一的全渠道零售服务商,线上运营支撑荣耀天猫官旗、京东官旗、荣耀亲选等电商渠道,线下服务荣耀体验店;(3)三星品牌零售业务的重要合作伙伴,运营管理中国区最大的三星旗舰体验店,总管理门店数量超 4000 家;(4)星纪魅族集团的战略合作伙伴,独家服务支撑魅族品牌在全国范围

	<p>内的门店建设及运营。</p> <p>5、公司今年是否有分红计划？</p> <p>答：公司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已连续 7 年进行分红，自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 20 亿元。2022 年，公司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股息率约为 6.2%(按股权登记日收盘价)。2023 年，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在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公司在任一连续三年中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将继续按该方案执行未来分红计划，让股东们共享公司的成长。</p> <p>6、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销售方面是否有布局？</p> <p>答：公司与业内领先的新能源汽车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基于成熟的线下渠道管控体系，搭建了立体化的新能源汽车新零售服务网络，构建了从销售、交付、售后用车全生命周期端到端的服务能力。</p>
<p>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p>	<p>不适用</p>
<p>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可作为附件）</p>	<p>不适用</p>